

证券代码：200054

证券简称：\*ST 建摩 B

公告编号：2014-018

## 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4月14日，本公司以书面通知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4年4月24日下午16:00时，会议在公司102楼一会议室以现场召集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0人，委托1人，其中关联董事6人，他们分别是李华光、吕红献、颜学钊、倪尔科、滕峰、唐文全；非关联董事5人，他们分别是郝琳、陈兴述、王军、余剑锋、程源伟。独立董事程源伟因出差在外委托独立董事王军对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代为行使同意表决权。公司监事、董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华光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

一、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陈兴述、王军、余剑锋、程源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见当日<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

二、2013年度总经理报告。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见当日<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之公司公告）。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2013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5.74万元，未分配利润-105,419.31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年度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首先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公司本年度不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见当日<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六、关于对201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及2014年度续聘财务

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详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公告）。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财务报表审计费为人民币 6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为人民币 20 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七、关于公司 201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见公告编号 2014-021）。因同一控制下而形成关联关系的董事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符合公司利益。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上，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拟对外担保的议案（见公告编号 2014-023）。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九、关于对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公告）。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本报告反映了兵器装备集团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十、关于公司股票交易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公司 2014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之公司公告）。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李定清、彭珏、李嘉明、刘志强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经被提名人李定清、彭珏、李嘉明、刘志强同意，董事会提名李定清、彭珏、李嘉明、刘志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1 年修订）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通过深交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2014 年 4 月 26 日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交所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方式，就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交所反馈意见。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内容详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下一个议案。

十四、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见公告编号 2014-029）。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名李华光、吕红献、颜学钊、倪尔科、滕峰、郝琳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李定清、彭珏、李嘉明、刘志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计投票方式表决。

以上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董事唐文全，共同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其中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

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当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公告

十五、关于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见公告编号 2014-030）。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4 年 5 月 23 日 9:30 时在公司 102 楼一会议室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并将以上第一、三、四、六、七、八、十三、十四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表决。

备查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